

“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

施国 海童 总主编

文学家丛书

鲁

迅



中国华侨出版社

“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文学家丛书

# 鲁 迅

## 国家教委图工委装备用书

“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文学家丛书(23册)

编 著/海 童 橡 子 主编

责任编辑/黄祖民

封面设计/程全盛

责任校对/黄祖民

印 刷/北京彩虹印刷厂

开 本/787×960毫米 1/32 印张/83.75 字数/1455千

版 次/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4月第1次印刷

---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朝阳区西坝河

邮政编码:100028

东里77号底商5号

ISBN7-80120-080-2/K·7

全套定价(23册):80.00元

# “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

总 主 编

施 国 海 童

分卷主编

|            |     |     |
|------------|-----|-----|
| 政 治 家 丛 书: | 田 清 | 方 克 |
| 思 想 家 丛 书: | 樊美筠 | 海 童 |
| 文 学 家 丛 书: | 海 童 | 橡 子 |
| 科 学 家 丛 书: | 杜升云 |     |
| 艺 术 家 丛 书: | 李建盛 |     |
| 改 革 家 丛 书: | 李春秋 | 钟显林 |
| 爱国、民族英雄丛书: | 李春秋 |     |

## “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总序

施 国 海 童

伟人，不是那种不识人间烟火，一身清白、毫无瑕疵的神仙菩萨；也不是玩弄权计、乱纲乱朝的贼臣逆子；更不是那种将个人意志凌架于民族、国家利益之上，拿人民的前途赌个人命运的战争狂客。真正的伟人，是在民族兴衰、国家存亡的生死关头，不计个人得失，敢于挺身而出，用自己的热血与智慧，挽狂澜于即倒、救生灵于涂炭、昭真理于天下、抵外侮于国门的铮铮铁汉；是在和平的年代辛勤耕耘，丰富与发展了民族的思想、文化、艺术、科技、经济……促进了民族繁荣与进步的伟岸丈夫！如果说人民群众创造了历史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那么，伟人更是集合了全民族的智慧与力量，在民族迷惘、国家黑暗的年头，昭示了历史前进方向的指路明灯，是最能代表全民族大多数人民的智慧、利益的大圣大哲！是他

们构成了一个国家与民族渊源流长的精神纽带。

中华民族是有着五千年灿烂文化与历史的伟大民族，在她璀璨无双的历史长河中，孕育了一代又一代“力拔山兮气盖世”的圣哲贤人。很难设想：假如我们没有一代圣儒孔子、孟子？！没有一代圣明君主汉武帝、唐太宗？！没有秉笔直书历史的巨擘司马迁、司马光？！没有皓首穷经致力于科学研究的科学巨人张衡、祖冲之？！没有杀身成仁、泽福后世的改革大师商鞅、王安石？！没有抵御外侮虽九死亦不悔其志的爱国、民族英雄岳飞、林则徐？！……中华民族会是什么一种样子！正是由于拥有了他们，我们才敢说：我们的人民是伟大的、英雄的，我们的历史是完整的、辉煌的。

大浪淘沙，历经风霜而不凋、历经岁月而难泯的仁人志士，是中华民族最生命最可宝贵的财富，是中华民族之魂”。他们的精神就像朝夕相伴我们的阳光、雨水、空气、粮食，早已渗入到炎黄子孙的血液，与我们共同分担着民族的兴衰荣辱。

历史是今天的镜子。

沧海桑田，斗转星移。今天，当新的机遇、新的挑战向我们展示了中华民族最辉煌前景之际，如何让年轻一代的中华儿女尤其是广大中小學生免遭腐蚀侵害，健康茁壮地成长，是时代赋予我们最严峻的课题。因此，党和国家领导人江泽民、李岚清等多次谈到了

如何整理、挖掘古代文化遗产，弘扬传统文化，对广大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指示与精神。正是基于此，我们编纂了大型丛书《“中华魂”华夏名人传记系列》，它包括“政治家丛书”、“思想家丛书”、“文学家丛书”、“科学家丛书”、“艺术家丛书”、“改革家丛书”、“爱国、民族英雄丛书”等七个类别，计125余本，分别介绍了125余名中国古今名人，是迄今为止，我国最大的一套关于华夏名人的传记丛书巨著。丛书主要以广大中小学生为读者对象，用通俗、浅显的语言，重点讲述了华夏名人们如何发奋图强、报效祖国的成才故事，以及他们的精神内核及其对中华民族的影响，具有较强的文学性与思想性，是对广大中小学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最好教材。

最后，尤其需要提出感谢的是：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单位参加撰稿的专家、学者们，在如此短的时间里，较高质量地完成了本丛书的全部创作任务，其严谨、认真的写作态度，为本丛书的出版增添了不少亮色。

1995. 10

## 目 录

- 一 梦与现实——在绍兴 ..... (1)
- 二 发现新大陆——在南京 ..... (14)
- 三 我以我血荐轩辕——在日本(一) ..... (20)
- 四 初露锋芒——在日本(二) ..... (26)
- 五 风暴中的弄潮儿——在浙江 ..... (32)
- 六 寂寞的岁月——在南京、北京 ..... (40)
- 七 投身新文化运动——在北京 ..... (45)
- 八 最初的回眸——在绍兴、北京 ..... (55)
- 九 彷徨中前行——在北京 ..... (65)
- 十 为师为长——在北京学生运动中 ..... (70)
- 十一 到南方去——在厦门、广州 ..... (78)
- 十二 论争中前进——在上海 ..... (83)
- 十三 人生得一知己足矣——在上海 ..... (90)
- 十四 民族魂——在上海去世 ..... (97)

## — 梦与现实——在绍兴

清朝光绪辛巳年八月初三，即 1881 年 9 月 25 日，绍兴东昌坊口的新台门周家，全府上下喜气洋洋。这一天，周家兴房的长孙媳妇鲁瑞平安地产下了一个男婴，这个婴儿的胞胎质地很薄，像蓑衣的样子，绍兴地方上管这种胞胎叫蓑衣包，蓑衣包是很少见的，当然也就很金贵了。老人们喜得合不拢嘴，他们都说，八月初三是灶司菩萨的生日，和菩萨同生日的孩子，又是蓑衣包，那可真是不比寻常哪，将来一定有出息！这种说法似乎带点迷信色彩，不过老人们的期望果真没有落空，这个新生儿后来真的很“有出息”，成为中国现代史上一位伟大的思想家和文学家，他就是鲁迅。当然，这是后话了。

这个婴儿的祖父周福清，此时正在京城做官。长孙出世的喜讯传到那里时，正好有一位姓张的高官来访，周福清便给这孩子取了“阿张”的乳名，学名为樟寿，字豫山。在绍兴话中，豫山和雨伞的读音接近，豫山长大上私塾时，小朋友们常管他叫“雨伞”来开玩笑，周福清

便把“豫山”改为“豫才”。1898年，豫才到南京求学时，他的叔祖父周漱生将他的名字改为周树人。而“鲁迅”，这个在二十世纪中国几乎妇孺皆知，为许多人所景仰的名字，则是周树人1918年在北京《新青年》杂志上，发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短篇小说《狂人日记》时，所用的笔名。“鲁迅”这个笔名，寄托了周树人对母亲鲁瑞深深的敬爱；同时，也包含着要求自己“愚鲁”但要“迅速行动”的鞭策意味；在古代，周鲁又是同姓之国，取“鲁”为姓表明他没有忘记自己的本姓“周”。终其一生，周树人都是用“鲁迅”的笔名来发表他的主要的文学作品。

1881年满清王朝统治下的中国，已经是山雨欲来风满楼，摇摇欲坠，处于内外交困之中。席卷清朝半壁江山的太平天国革命，刚刚过去17年；而早在1848年8月，即40年前，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已经签定。中国社会正一步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清帝国无可奈何地走向它的末路。

鲁迅的家乡绍兴，此时还是清朝的一个府城，城内分为会稽和山阴两县。鲁迅的住家，在会稽县的管辖之内。新台门周家，是一个古老的家族，从第一世周逸斋于明朝正德年间迁徙到绍兴竹园桥，到鲁迅这一辈，已经有14世，400年的历史了。祖上曾有过辉煌的时期，拥有田地万余亩，当铺十余所，被称为大族。后来因为

族中子弟多较奢侈，保不住家产，渐渐衰弱了。到鲁迅出生时，他家还有四、五十亩水田和一些店铺房子，维持一种丰衣足食的小康之家的生活水平还是不成问题的。

鲁迅的童年，有过许多愉快欢乐的时光。他是父母的头生子，是家中的长孙，人又长得聪明灵秀，深得长辈们的喜爱，都亲切地叫他“胡羊尾巴”。尤其是家中的女性长辈们，更给他小小的心灵以无比的爱的滋润。曾祖母戴氏，年纪已大，终日只是坐在房门口的太师椅上。幼小的鲁迅，十分调皮，总是要和她开玩笑，走到她跟前，假装跌跟斗倒在地上，曾祖母便说：“阿呀，阿宝呀，衣裳弄脏了呀！”鲁迅赶紧一骨碌爬起来，过一会儿又假装跌倒了，要等曾祖母再说那两句话。

祖母蒋氏，是祖父的继室。一生遭际坎坷，年轻时曾做过翰林太太，后来被遗弃在家。再嫁给周福清之后，周福清也并不十分厚待她。祖母的脸上很难露出笑容，但她的脾气却再好不过了。夏天她带着鲁迅一块儿乘凉，小鲁迅躺在小板桌上滚来滚去，祖母就给他猜谜语或者讲“猫是老虎的师父”、“白蛇娘娘和许仙”等等许多有趣好玩的故事。一个长长的夏夜就轻轻松松地打发掉了。

绍兴城外有一个偏僻、贫穷的小村庄，叫安桥头。安桥头举人鲁希曾的幼女就是鲁瑞，鲁瑞嫁给新台门周家的周凤仪不久，周凤仪就中了秀才，鲁瑞就有了帮

陆游正是在这种动乱的逃难生活中度过童稚年代的。北宋宣和七年陆宰进京后调任京西转运副使，把妻儿家小留在荥阳，由于金兵南侵，中间一度迁居东京。陆游两岁时，父亲陆宰就带着全家逃离岌岌可危的东京南归了。先是移寓寿春（今安徽寿县），稍作喘息，因为那里还没遭受兵灾。后来金兵继续南侵，他们就渡过淮水，通过运河，费尽周折，回到故乡山阴。可是到陆游六岁时，金兵渡江南下，陆宰又带领全家逃到东阳（今浙江金华）的山中避乱，住在东阳地方抗金义士陈彦声的家里。直到三年后陆游九岁时，由于南宋军民的顽强抗击，迫使金兵撤退，他们才又重新回到家乡。其时，高宗赵构也住到杭州，并把杭州改称“临安”，从此临安就成了南宋王朝的都城。

童年时代这段颠沛流离的逃难生活，在陆游稚嫩的心灵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母亲把他抱在怀里，沿途兵荒马乱，到处是荒芜的田野和沦为废墟的村落，平原上乱扔着尸骨……有时为了逃命，一家老小带着干粮，躲藏在乱草丛里，十天半月吃不上顿像样的熟饭，经历了多少次凶险……直到晚年，儿时逃难的这些情景仍历历在目，陆游挥笔写下了《三山杜门作歌》这首诗予以记载：

我生学步逢丧乱，  
家在中原厌奔窜。

沉默寡言，对孩子也不太溺爱，也不怎么责罚。若是小孩子受人欺侮了，回家来告诉他，他也只淡淡地问一句：“你先去欺侮他们吗？”孩子回答说：“没有。”他又说：“那么他们为什么不来欺侮我呢？”说完也就算了，孩子的委屈虽没得着排解，不过跟父亲说了几句话，似乎也觉得得了安慰似的，便自顾玩儿去了。

有时候周伯宜的脾气也怪得很，好象故意要跟小孩子为难似的，莫名其妙地在孩子的兴头上来泼冷水。鲁迅7岁那年，入了周家新台门内的私塾，由远房叔祖周玉田给他开蒙，读的是清代人编写的一本关于中国历史的书《鉴略》。有一天大清早，鲁迅正站在家门外的河埠头附近，看着家里的佣人们把船椅、饭菜、茶炊、点心盒子往三道明瓦窗的大船上搬，他兴高彩烈地跳着笑着，一门心思盼着一会儿坐船去60里外的东关看迎神赛会——五猖会，那可是他盼了好几年的事呀！这时候，周伯宜忽然来了，“去拿你的书来”，他慢慢地对儿子说。鲁迅忐忑不安地拿来了《鉴略》，父亲教他一句一句读下去，读了大约二三十行，父亲又命令道：“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父亲回房去了，鲁迅就站在那儿读着、背着、强记着。太阳升得老高了，“粤自盘古，生于太荒，首出御世，肇开混茫。……”鲁迅终于把那些句子都背出来了，父亲夸了他一句“很好！”就放他去了。可是鲁迅却再也高兴不起来，开船以后，水路中的风景，盒子里的点心，以及到了东关五猖会的热闹，

他都觉得没什么大意思。直到鲁迅长大成人之后，仍难以理解父亲当年的用心。也许这个“性高于天，命薄如纸”的人，对儿子寄予了太大的希望，就以这种极端的方式表现了出来。

《鉴略》，鲁迅读不懂，也不太喜欢，可是这不妨碍他看其它有趣好玩的书的兴趣。小小的年纪，求知的欲望在增长，总要想尽办法去搜罗各种各样的书来看。鲁迅最爱去给他开蒙的玉田公公那儿玩，玉田公公是一个胖胖的、和蔼的老人，他家里的书最多，待鲁迅也非常好。在他的书斋里，鲁迅最爱看的是清代陈i昊子著的《花镜》，是一本讲述园圃花木的书，上面有许多图。玉田公公还告诉鲁迅说，有一部绘图的《山海经》，画着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三脚的鸟，生着翅膀的人，没有头而以两乳当作眼睛的怪物，等等。鲁迅真想看看这样有画的书，可是上哪里去找呢？他就顺口告诉了一向照顾他的女工长妈妈。没想到十多天后长妈妈探亲回来，一见面，就高兴地对鲁迅说：“哥儿，有画儿的‘三哼经’，我给你买来了！”四本小小的书，放到了鲁迅手里，这四本书，是鲁迅最初得到的，最为心爱的宝书。书上“以乳为目，以脐为口”，还有“执干戚而舞”的刑天，激起了鲁迅无限的向往和憧憬。

在京中做官的祖父，也时时关心着家中诸孙的教育。常常托人捎书捎信回来，要孩子们读诗先读白居易的诗，通俗易懂；再读陆游、苏东坡和李白的诗；至于杜

甫和韩愈的诗文，太艰深奇崛，可以不学。

除了读诗文，鲁迅还看了好多小说，《儒林外史》、《镜花缘》、《西游记》、《三国演义》、《封神榜》、《聊斋志异》、《夜读随录》、《绿野仙踪》等各种各样的小说都细细地看过了，这对于鲁迅以后做小说，于潜移默化中滋养了他的语言的能力、想象的能力。

新台门周家的后面有一个很大的园子，相传叫作百草园。那儿有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鲁迅常常跑到百草园里来玩，听鸣蝉在树叶里长吟，看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或者蹲到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他还听人家说何首乌根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就常常把泥墙根一带的何首乌拔起来，弄坏了泥墙，也没有见过一根像人形的。

象这样又玩耍又读书的日子，在新台门周家内过到12岁，鲁迅就被送到三味书屋去读书了。三味书屋离家并不很远，出门向东不过三百步，走过南北跨河的石桥，再往东一拐，看见一个朝北的黑油竹门，里边便是三味书屋了。第三间是书房，中间挂着一块写着“三味书屋”的匾，匾下面是一幅画，画上一只很肥大的梅花鹿伏在古树下。没有孔子牌位，学生新入学时，就对着那匾和鹿行两遍礼，第一次算是拜孔子，第二次算是

皇位还坐得下去吗？所以高宗的想法是与其把国土的全部交还钦宗，不如把国土的一半扣在手里，自己做这半壁江山的皇帝。这样就迫使他在南宋军队节节胜利的当中，决心出卖淮河以北的人民，保全自己的地位。于是他重新任用主和的秦桧为丞相，由其主持与金人的和谈。秦桧在高宗的支持下，将一些反对和议的大臣如胡铨、曾开、李光等一一罢黜，并于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削夺韩世忠、张俊、岳飞三位大将的兵权，杀害了岳飞。当年南宋与金签订了屈辱的和约：宋对金称臣，岁贡银25万两、绢25万匹，将东起淮水、西到大散关以北的土地划归金国。绍兴和约的实质是不仅把北方的大片土地和广大人民出卖给金统治者，而南方的土地和人民除了担负南宋王朝的赋税，还要额外承担献给金王朝的大量贡银、贡绢。

杀害岳飞和对金媾和的消息传出，广大爱国群众与士人无不愤慨。这年陆游已经17岁了，他从父亲口中得知岳飞遇害的噩耗，不由得惊呆了，随即愤愤不平地问道：“岳飞抗金到底有什么罪呢？夺了兵权不算，还要把他杀了！”

陆宰心情沉痛地长叹一声：“唉！秦桧和皇上为了向金国求和，非要处置岳飞不可，但又找不到切实的罪证，就用‘莫须有’的罪名把他杀了！”

接着他又非常气愤地说：“秦桧这伙卖国贼不仅同金人订立屈辱和约，陷害岳飞，而且把他手下的大将张

字，但有双的意思，可见鲁迅是很动了一番脑筋对出来的，于是把鲁迅大大夸奖一番。

童年的时光，有欢乐，有忧伤，虽然家道已开始衰弱，但鲁迅基本上还是过着士大夫家庭富裕安定的少爷生活。然而，一场灾难悄悄地降临了……

1893年深秋的一个傍晚，鲁迅和往常一样，坐在楼上的空房里抄《康熙字典》。忽听台门外一阵喧闹声，两个衙门差役高嚷着“捉拿犯官周福清……”径直闯了进来。祖父周福清从外地回绍兴来办理曾祖母的丧事还不到一年，这一天大约是听到了风声，避在外头，因此当时衙役并没从周家带走什么人。然而全家也是人心惶惶的了。周福清犯的是科场代人行贿罪，这在当时是司空见惯的，但事情一旦败露，官方总是要严究的。

当天晚上，母亲鲁瑞就带着鲁迅和周作人回皇甫庄娘家避难去了。鲁瑞娘家在皇甫庄只有半所房屋，母子三人和鲁迅的外婆、大舅、小舅一家挤在一起，生活自然十分不便。后来又随着大舅一家迁到了小皋埠的娱园。

周福清原想在外头躲起来，后来看看实在躲不下去了，就跑到杭州去投案自首。他的案子由浙江审理后，呈报刑部，请旨处分，定为“斩监候”。周福清后来在监狱里被关押了8年。

祖父的被捕，以及随后的避难生活，是鲁迅睁开了眼，清醒认识社会与人生本来面目的开端。从此，他的